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（“董事会”）第八次会议（“会议”）于2024年5月23日发出书面通知。会议于2024年6月6日在金山宾馆北楼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到董事11位，实到董事11位。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副董事长管泽民先生主持，董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决议一 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确认郭晓军为公司执行董事。

决议二 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郭晓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决议三 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郭晓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决议四 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郭晓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决议五 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委任郭晓军为公司于香港交易所的授权代表。

决议六 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经理层成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相关事宜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，已经过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

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

附件：郭晓军简历

郭晓军，1969年8月出生，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。郭晓军先生于1991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。历任本公司塑料部聚烯烃联合装置主任、塑料部副总工程师、经理助理、副经理、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等职。2011年3月至2013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部主任。2013年4月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2014年6月至2017年6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、副总经理。2017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2019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。2022年12月至2024年4月任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、党委书记。2024年4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。郭晓军先生1991年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基本有机化工专业，取得工学学士学位，2008年获得华东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工学硕士学位。具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。

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外，郭晓军先生与本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于本公告日期，郭晓军先生未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，亦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。